

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艾普”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月4日上午9:30，在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4号楼公司5层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2月29日以电话和邮件通讯方式送达相关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孙玉芹女士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现选举孙玉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立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现推荐下列人员组成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专门委员会名称	委员会主任委员	专业委员会成员
审计委员会	袁 淳	袁淳、杨建全、叶金兴
提名委员会	叶金兴	叶金兴、孙玉芹、刘俊海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俊海	刘俊海、刘庆枫、袁淳
战略委员	叶金兴	叶金兴、孙玉芹、刘俊海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拟聘任杨华峰先生为总经理，拟聘任杨建全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拟聘任左兴睿先生为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聘任刘庆枫先生、苏加峰先生、刘会增先生、陈亚君女士、章丽娟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拟聘任杨建全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杨建全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董事会秘书相关任职资格。

杨建全先生简历附后，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拟聘任章丽娟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做好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信息披露、股权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章丽娟女士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则规定的证券事务代表相关任职资格。

章丽娟女士简历附后，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六、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管理层办理董事会换届后工商备案与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8 年 12 月 26 日，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人选，为顺利办理董事会换届后的工商备案与变更事宜，现提请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此次工商备案与变更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向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此次变更公司章程的登记及备案有关文件，办理公司相关登记和备案手续。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七、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上半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授信及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19 年上半年度向银行等金

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15 亿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在该额度范围内，具体授信申请单位、金额及期限等以金融机构实际批复及借款协议签署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可根据实际需求情况共同滚动调剂使用。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间可提供金额不超过 15 亿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

为便于实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拟授权董事长孙玉芹女士全权代表公司在批准的授信申请额度范围内处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等相关的一切事务，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承担。本次授权自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对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本次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 月 4 日

简历:

董事长:

孙玉芹女士，1973年10月出生，1995年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95年9月至1998年6月在河北省财政厅工作；2005年取得律师资格，2005年至2012年执业于北京市京伦律师事务所。2012年6月5日入职公司，现任恒泰艾普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兼任廊坊新赛浦特种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玉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总经理:

杨华峰先生，1970年3月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1990年至2003年在山东钢铁集团张店钢铁总厂任上海销售公司总经理、法人代表；2003年至2010年任恒大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至2013年任中国铁路物资武汉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至2017年任恒大矿泉水集团、恒大农牧集团董事长、总经理；2018年1月至8月任华彬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副总裁。

杨华峰先生担任的主要社会职务有：深圳市资产管理学会副会长、华中科技大学 MBA 社会导师。深圳市资产管理学会是一家专注于资产管理行业研究的民间智库，专注于凝聚资产管理行业的共识，促进资产管理行业价值链不同环节之间的合作。

杨华峰先生长期在大型现代化集团企业从事管理工作，在企业经营管理、企业融资、企业资本运作等方面均有深厚造诣，对于企业如何处理和解决在不同的发展阶段遇到的问题有很深的见解。

董事会秘书:

杨建全先生，1964年9月出生，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金融学专业硕士；1989年至2004年担任中国电子进出口安徽公司总会计师；2004年至2008年1月担任辽宁正业企业集团副总裁；2008年至2009年3月，担任恒泰艾普财务总监；2009年至2015年12月，担任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至今担任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曾多次荣获上市公司“优秀董秘、金牌董秘”称号。

首席财务官:

左兴睿先生，1977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职称。2002年7月至2015年4月先后就职于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北

京分所、中国民生银行、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担任审计员、审计经理、项目经理、审计高级经理，从事项目管理和审计工作；2015年5月至2016年1月于易到用车任高级财务总监；2016年1月至2018年2月于世纪文都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主管财务与投资的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左兴睿先生熟悉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税务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具有丰富的多行业审计与投资并购经验，具有多年财务管理经验。

副总经理：

刘庆枫先生，1973年5月出生，1995年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机电一体化专业。1995年-2000年，在兵器部研究所任工程师；2000年-2011年在北京亚商投资公司任投资部经理；2011年-2014年在甘肃农垦资产管理公司任投资总监；2015年至今担任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刘庆枫先生长期从事证券工作，在证券股权投资、债权股权融资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对中国资本市场有着深刻的认识和理解。

苏加峰先生，1975年2月出生，高级工程师。1998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建筑工程专业（本科），毕业后就职于北京城建集团三公司，任项目工程师；2004年毕业于湖南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后先后就职于国家开发银行总行营业部、资产重组保全局、评审三局、住宅信贷局等部门，任副处长职务。

苏加峰先生在金融系统长期工作，曾参与设计并全程实施世界银行（WB）\德国复兴信贷银行（KfW）微贷款项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普惠金融项目，在中小企业贷款、小微金融、创业投资、村镇银行信贷、小贷公司合作等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实践经验，并参与国家2015-2017年1800万套棚改计划实施，提供长期、大额信贷支持，对企业和项目信贷管理、风险控制、行业政策、金融监管等具有较为深入的理解。

刘会增先生，1964年9月出生。1985年9月~1986年9月：任职于化学工业部锦西化工机械厂车工；1986年9月~1989年9月：就读于辽宁广播电视大学机械工程系；1989年9月~1992年6月：任职于锦西化工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透平机械分公司工程师；1992年6月~1996年3月：任职于锦西化工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透平机械分公司经营主任；1996年3月~2003年12月：任职于锦西化工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透平机械分公司副经理；2003年12月~2004年9月：任职于辽宁锦化机透平机械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9月~2006年1月：任职于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发电集团工业应用部区域总经理；2006年5月至今任职于锦州新锦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职于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会增先生于2001年“年产30万吨合成氨装置合成气压缩机技术改造”获得贵州省科技成果二等奖。2002年“离心式压缩机设计”获得上海市科技成果一等奖。2004年“离心式压缩机气动技术与应用”国务院科技成果二等奖。

陈亚君女士，1979年3月出生。2001年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会计专业，会计学学士学位。2001年7月至2002年8月中京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工作；2002年8月至2005年12月在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工作。2006年1月入职恒泰艾普，曾任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资本运营部经理。

章丽娟女士，1983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2009年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北京），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09年加入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IPO项目组，2011年就职于公司证券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董事会秘书证书。